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怡瑤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傳真：(03)3367101

電子信箱：payao5sp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1052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09010523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新竹市政府辦理「10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(新竹場)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09年11月11日府教輔字第10901409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持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理念與目標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以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爰辦理旨揭計畫。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0年1月2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起至110年1月24日(星期日)下午4時止。

(二)地點：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。

(三)對象：以竹竹區(含：新竹市、新竹縣)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為主，歡迎其他縣市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報名參加，錄取順序請參閱計畫。

教務處

109/11/12 13:35



1090007107

有附件

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研習教師登入
「夢的N次方」官網（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）
並點選「109夢的N次方新竹場」活動進行報名。

三、餘未盡事宜請逕參閱計畫或電洽承辦人：新竹市教育處國
教輔導團李麗琦教師（電話：03-5220684分機25）或三民
國中郭建和主任（電話：03-5339825分機111）。

四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